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20—134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刘晓冬先生的辞职申请。因个人工作原因，刘晓冬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的职务。刘晓冬先生辞去监事职务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及监事会对刘晓冬先生在担任监事期间勤勉尽职表示衷心的感谢！

刘晓冬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刘晓冬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其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张凌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张凌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0月30日

张凌女士简历:

张凌女士，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历任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地产集团副总裁、地产集团助理总裁、中国集团资金部总经理，现任蓝润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

张凌女士未持有龙大肉食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张凌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